

证券代码：001376

证券简称：百通能源

公告编号：2024-007

江西百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百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3月4日以书面的形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3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监事周璇、王福光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江丽红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江西百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各成员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秉承对公司和股东负责的态度履行监事会的审查、监督等工作职责，现作出《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经监事会认真审核，认为《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年度报告》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8）。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年度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为积极回报股东，在综合考虑 2023 年度的盈利水平、财务状况以及公司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拟以总股本 460,9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送现金，每 10 股派人民币 1 元（含税），支付现金为 46,090,000 元，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经审核，全体监事认为：公司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切实地考虑到了公司的盈利水平、财务状况、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情况，审议程序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经认真审阅后，全体监事一致同

意按照该预案实施本次利润分配，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工作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其出具的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职责，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提请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 20%的股票，授权期限为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关于确认 2023 年度监事薪酬并拟定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现阶段经营情况，同时参考公司所处行业及地区的薪酬水平，拟定公司现任监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确认 2023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并拟定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该议案关联监事江丽红、周璇、王福光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对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是客观、准确的。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3 年审计机构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天风证券作为公司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西百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均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要求，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亦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出具了鉴证报告，天风证券作为公司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14）《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西百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短期闲置自有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计划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含 3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低风险型理财产品，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天风证券作为公司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西百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控制体系，保障公司和投资者的权益，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各自职责范围内更充分地行使权利、履行职责，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管理需要，公司拟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责任人员购买责任保险。保险赔偿限额为人民币

5,000 万元/年，保险费用为人民币 25 万元/年，保险期限 12 个月（后续每年可续保或重新投保），具体内容以保险合同为准。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该议案关联监事江丽红、周璇、王福光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西百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3 月 15 日